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會計學系碩士班 101 學年度入學學生課程架構
最低畢業學分數 46 學分

學年 修別		第一學年	學分		第二學年	學分	
			學分	學時		學分	學時
共同必修 (16學分)	上學期	財務會計理論與實務 專題研討 會計研究方法	3 1 3	3 1 3	專題研討 論文指導(一)	1 3	1 0
	下學期	管理會計理論與實務 審計理論與實務 專題研討	3 3 1	3 3 1	專題研討 論文指導(二) 論文	1 3 0	1 0 0
外語測驗檢定門檻	<p>一、學生英文能力畢業最低門檻如下：托福網路測驗 65 分以上、全民英檢測驗中級複試通過、多益測驗 600 分以上（其他相同等級之外語能力測驗）。</p> <p>二、未達英文能力畢業最低門檻者，需自費修習本校語文中心所開設相關英語文課程 2 門，並取得結業證書，方達到畢業門檻，以上所修之學分皆不得計入畢業學分。</p>						
選修 (至少 27 學分)	會計與公司治理研討	3	3	會計資訊系統研討	3	3	
	會計資訊分析	3	3	電子商務研討	3	3	
	財務會計準則研討	3	3	資訊安全與稽核研討	3	3	
	財務報表與企業風險研討	3	3	財務決策支援系統研討	3	3	
	財務揭露政策研討	3	3	知識管理與數位學習研討	3	3	
	金融商品會計研討	3	3	企業資源規劃個案研討	3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	3	3	會計師實務研討	3	3	
	財務會計實證研討	3	3	企業倫理研討	3	3	
	企業評價研討	3	3	財務管理研討	3	3	
	當前財務會計問題研討	3	3	大陸經貿法規研討	3	3	
	企業預算與制度	3	3	證券市場運作與規範研討	3	3	
	績效管理之個案研討	3	3	投資學研討	3	3	
	策略成本管理研討	3	3	金融市場研討	3	3	
	策略管理研討	3	3	租稅法規研討	3	3	
	審計問題與個案研討	3	3	多變量分析	3	3	
	鑑識審計研討	3	3	會計數量方法	3	3	
	多益文法結構與分析	3	3	計量經濟學研討	3	3	
				多益閱讀與寫作	3	3	
附註	<p>1. 最低畢業學分46學分，所必修16學分(不含論文指導(一)、(二)6學分)，選修30學分，本所最低應選修27學分。</p> <p>2. 「論文指導(一)(二)」6 學分及教育學分皆不計入畢業學分；凡註冊後應至少修習一門科目(含論文)，否則應辦理休學。已修畢最低畢業學分而論文尚在撰寫中者，次學年起每學期必須選修「論文」。</p> <p>3. 會計系碩士班之研究生畢業需符合「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管理學院大學及研究所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獎勵辦法」之規定。</p>						